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 11月 10日召开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 议案》,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氿奇科技有限公司("杭州氿奇")以人民币 1.020 万元的价格转让其持有的京农正信(上海)实业发展有限公司("京农正信") 20%的股权,以人民币 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其持有的上海京萱科技有限公司("京 萱科技")30%股权,交易对方均为西丽实业重庆有限公司("西丽实业"),并 同意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交易完成后,杭州 沈奇将不再持有上述公司股权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购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 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1 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出 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3-068)。

2023年11月27日,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股 权资产出售事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披露的《2023 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3-070)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2023年12月11日,杭州氿奇与交易对方西丽实业签署相关《股权转让协 议》,协议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1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出 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之"五、协议的主要内容"。

2023年12月12日,西丽实业已依协议约定向杭州氿奇完成第一笔股权转 让款的支付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京菅科技及京农正信已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,杭州氿奇持有的京农正信 20%的股权、京萱科技 30% 股权均已转让至西丽实业,杭州氿奇不再持有上述公司的股权。公司将根据本次 资产出售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,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,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